

《抚顺金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二伙洛金矿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审查意见

《抚顺金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二伙洛金矿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是矿山委托辽宁旭宸地质工程勘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。该矿山位于抚顺市东洲区章党镇二伙洛村，开采矿种为金矿，为地下开采的小型矿山，矿区面积 0.224km^2 ，开采标高由 $+290\text{m}\sim+100\text{m}$ ，设计生产能力为 1 万吨/年，剩余生产年限为 5.1 年，本《方案》总服务年限为 9.1 年，即从 2025 年 1 月至 2034 年 2 月。

2024 年 12 月 30 日，抚顺市自然资源局邀请有关专家在抚顺市召开了该《方案》审查会，专家组通过考察现场，听取了矿山和方案编制单位的介绍，经质询和讨论，形成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编制单位收集利用了以往工作成果和地质勘查资料，进行了矿山地质环境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，调查面积 23.2532hm^2 ，并征求当地群众及当地相关职能部门对土地复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依据开发利用方案和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结果，确定评估区范围包括矿区和矿区外影响范围，现状评估区面积 22.5070hm^2 、预测评估区面积 23.2532hm^2 ，范围确定合理。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，编制了《方案》文稿和附图 10 张，《方案》编制资料依据较充分。

二、《方案》确定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复杂；矿山生产规模为小型；评估区重要程度为较重要区，确定评估精度为一级。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。

三、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，现状评估：据现场调查，现状条件下地质灾害不发育，对地质环境的影响程度为较轻；对含水层破坏程度较轻；对原生的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；对土地资源的影响程度较轻，未发现土水环境污染现象。确定现状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为较严重。

预测评估：根据矿山地质环境现状及开发利用方案，预测矿山开采可能引发加剧地质灾害的可能性小，危险性小，对地质环境的影响程度为较轻，预测矿业活动对含水层影响较轻，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，矿区水土环境污染较轻，对土地资源的影响程度较轻。确定矿山开采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为较严重。

以上评估结论符合实际。


四、《方案》依据现状和预测评估结果，结合矿山采矿活动实际，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划为 1 个矿山地质环境次重点防治区和 1 个一般防治区，其中次重点防治区面积为 13.5229hm²，占防治区面积的 58.16%；一般防治区 1 个，面积 9.7303hm²，占防治区面积 41.84%。复垦区为已损毁和拟损毁土地范围，面积 13.5229hm²。复垦责任范围同复垦区。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分区划分和复垦责任范围确定合理。

五、《方案》确定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目标任务，提出了土地复垦质量要求及复垦措施，土地复垦方向确定为林地，进行了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与矿山土地复垦工程设计，并进行工程量测算。工程设计可行。矿山按照《方案》实施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与矿山土地复垦工程后，项目区内因采矿而造成的土地损毁将得到有效治理。复垦率为 100%。

六、《方案》依据有关标准，对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工程进行了经费估算。在方案服务期内（9.1 年）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与土地复垦工程费用动态投资总额为 59.22 万元，其中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费用动态投资 45.27 万元，土地复垦工程费用动态投资 13.95 元；方案适用期（5 年）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与土地复垦工程费用动态投资 40.19 万元，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费用动态投资 33.21 万元，土地复垦工程费用动态投资 6.98 元。经费估算基本合理。

七、《方案》进行了工程总体部署、年度实施计划和工程费用安排，提出了保障措施。工程总体部署和进度安排合理，保障措施可行。

综上，《方案》章节安排较为合理，内容基本齐全，评估方法适宜，结论可信，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措施及工程设计合理可行，符合相关规范要求，存在的问题已修改，可以作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的工作依据。专家组同意审查通过。

专家组组长：
2024年12月31日